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 截至目前，审计程序尚未完结，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最终需以中审亚太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公司在第四季度新增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915.84 万元，其中 2025 年 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4,581.57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6,532.52 万元，截止目前有 3,057.36 万元应收账款已逾期，未来是否能全额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新能源电池配件生产销售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是否存在需要收入扣除的情形，中审亚太在做进一步的审计核查，待最终的审计程序执行完成后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截至目前的审计工作，中审亚太认为，公司因收购泰州中石信而形成的商誉在 2025 年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相关假设、参数的选取以及最终减值金额尚未最终确认，可能对利润形成影响，待最终的审计程序执行完成后以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持有金锋馥 3.2254%股权，2024 年度因业绩情况与原预测存在差异，导致该股权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50 万元。公司正在着手转让所持有的金锋馥股权，公司对金锋馥的股权转让更多事宜尚未签署协议，审计程序尚未实质性开展。股权转让协议最终能否正式签署、协议条款内容最终如何确定均存在风险，该股权投资公允价值的评估情况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6 条第二款、《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2025 年 8 月修订）》之“第十三号—退市风险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财务类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和 10 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6 年 4 月 27 日，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年报编制及审计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026 年 1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中审亚太出具了《关于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因财务类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有关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稳步推进 2025 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中审亚太正在按照既定的审计计划有序开展审计工作，执行相应审计程序。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事项。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公司与中审亚太不存在重大分歧。因审计程序尚未完结，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最终需以中审亚太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公司在第四季度新增新能源电池配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915.84 万元，其中 2025 年 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4,581.57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余额 6,532.52 万元，截止目前有 3,057.36 万元应收账款已逾期，未来是否能全额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新能源电池配件生产销售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是否存在需要收入扣除的情形，中审亚太在做进一步的审计核查，待最终的审计程序执行完成后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截至目前的审计工作，中审亚太认为，公司因收购泰州中石信而形成的商誉在 2025 年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相关假设、参数的选取以及最终减值金额尚未最终确认，可能对利润形成影响，待最终的审计程序执行完成后以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持有金锋馥 3.2254% 股权，2024 年度因业绩情况与原预测存在差异，导致该股权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850 万元。公司正在着手转让所持有的金锋馥股权，公司对金锋馥的股权受让事宜尚未签署协议，审计程序尚未实质性开展。股权转让协议最终能否正式签署、协议条款内容最终如何确定均存在风险，该股权投资公允价值的评估情况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 2026 年 4 月 27 日，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年报编制及审计进展公告。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